

內政部移民署109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壹、年度施政目標：

- 一、打造安居家園，確保社會安全。
- 二、推動法規鬆綁，完善親民服務。

貳、年度重要計畫達成情形：

- 一、內政部移民署南區事務大隊大隊部及高雄市專勤隊辦公廳舍新建工程中長程計畫。

(一) 計畫目標及達成情形：

| 指標名稱(A) | 109年度目標值(B) | 實際值(C) | 達成率(C/B) |
|------------------|-------------|--------|----------|
| (1)遴選技術服務廠商 | 100% | 100% | 100% |
| (2)規劃設計 | 100% | 100% | 100% |
| (3)細部設計及各類相關建築許可 | 100% | 89% | 89% |

(二) 計畫預算執行情形：本計畫109年度預算編列5,095千元，實際執行2,236千元，執行率為43.89%。

(三) 重要執行情形：

1. 本新建工程係委託營建署全程專業代辦，為回應108年底辦理「新建基地都市計畫個案變更指定用途公開閱覽及說明會」之住民意見，配合修正委託規劃設計及監造技術服務案需求內容，於109年1月3日辦理技術服務公告招標、於同年3月27日決標。
2. 有關新建基地取得，經委請高雄市政府完成都市計畫個案變更指定用途，行政院於109年8月4日核准無償撥用，並於同年8月13日

完成機關變更登記。

3. 本署於109年9月3日核定規劃設計方案，復於同年11月4日同意備查規劃設計報告書；營建署於109年12月22日審定細部設計第1階段報告，復於同年12月23日審定地基調查報告書。
 4. 有關取得相關建築許可部分，本新建工程之都市設計審議報告書經高雄市政府召開會議審議後，於109年12月31日核發都市設計審議許可，目前辦理「捷運影響評估報告書」送請高雄市政府捷運工程局審議及向該府申請建築執照作業。
 5. 本案依營建署及專家學者審查意見，規劃設計階段經評估須增列地質調查、捷運安全影響評估、地質改良及導入建築資訊建模技術等專案研析需求，併考量近年營造市場飽和造成營造業嚴重缺工，以及營建大宗物資市場價格呈現成長趨勢等諸般因素，於109年9月28日辦理修正計畫及請增預算程序，內政部於同年12月9日函報行政院審議。
- (四) 計畫成果效益：本案計畫109年度為規劃設計階段，即秉持國際化及前瞻思維，並以洽公民眾與基層同仁勤業務運作之需求為出發點，多次會同相關機關及廠商審慎規劃，期能讓新建之廳舍兼具實用與美觀之需求。

(五) 檢討及策進作為：本署於本案計畫研擬及審議階段，將邀請營建署等可能接受委託代辦之專業機關協助預估所需經費及期程之專業意見，以避免於執行階段產生與代辦機關因工程專業、市場現況及實務經驗評估之落差，導致計畫與代辦機關之實際執行需求產生差距；另考量發包之可行性，應適時提前啟動修正計畫程序以預為因應。

二、提升國境安全資訊建置計畫

(一) 計畫目標及達成情形：

| 指標名稱(A) | 109年度目標值(B) | 實際值(C) | 達成率(C/B) |
|--------------------|----------------|--------|----------|
| (1)桃園機場資訊機房改造後能源效率 | ≤ 2.5 PUE | 1.7PUE | 100% |
| (2)桃園機場資訊機房服務可用率 | ≥ 99.5 % | 100% | 100% |

(二) 計畫預算執行情形：本計畫 109 年度預算編列 17,750 千元，實際執行 17,750 千元，執行率為 100%。

(三) 重要執行情形：

1. 建置大數據分析：109 年 3 月 5 日至 19 日辦理「大數據分析與應用」教育訓練課程，計 36 名同仁參訓；完成大數據分析與應用連結整體規劃報告書；完成視覺化分析工具軟體授權書及資料模型設計初稿；同年 9 月 16 日辦理大數據分析工具(Tableau)教育訓練，有 27 名同仁參訓；同年 12 月 10 日辦理「大數據應用案例與分析技巧研討」教育訓練，計

58 名同仁參訓。

2. 改造桃園機場機房為綠色環保雲端資料中心：
完成汰換桃園機場第二航廈本署資訊機房不斷電系統設備。

(四) 計畫成果效益：完成汰換桃園機場第二航廈本署資訊機房不斷電系統設備，有效降低能源損耗，並提升電力系統可靠度；另提升桃園機場資訊機房服務可用率，提高系統可用性，入出境安全營運服務不中斷，確保資料及系統安全。

(五) 檢討及策進作為：規劃精進前端資訊系統以蒐集更多的數據資料，並評估導入光學文字辨識與文字語意解析技術，將紙本掃描的文件轉為數據資料；賡續辦理教育訓練以提升同仁運用大數據的能力，培養各業務單位種子人員，達到資料治理之目標。

參、年度目標推動成果具體事蹟：

一、落實國境安全管理：運用資訊科技強化外來人口管理、入出境查驗及防疫管控作業，以防杜不法分子偽冒身分入出國境，提升通關查驗效能，有效執行防疫措施，落實邊境安全維護作為。

二、加強人口販運防制：自99年起，連續11年獲美國國務院人口販運問題報告評為第1級國家；為加強國際合作及強化保障移民人權，109年本署與菲律賓簽署移民事務與防制人口販運合作瞭解

備忘錄，並推動實施「偵辦人口販運案件薪火傳承計畫」，同時擬具「2021-2022反剝削計畫」提升查察，使防制人口販運行動再升級。

- 三、留才攬才措施：109年6月15日修正發布「就業金卡與就業PASS卡及創業家簽證規費收費標準」，解決外國特定專業人才所反映之實務需求，便利其申請流程並修正為合理收費，有利我國留才攬才。
- 四、提升科技執法方面：截至109年底止，本署已完成建置37座「第三代自動查驗通關系統」，該系統整合「自動查驗通關」及「外來人口快速查驗通關」，國人註冊後即可使用、14歲以上持晶片護照之外來人口，入境完成指紋錄存，出境亦可使用該系統通關，提供旅客自助便捷之通關服務。